

# 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沔西新城分局文件

沔西市监发〔2020〕20号

---

##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沔西新城分局 转发沔西安委办关于印发《沔西新城工贸行业 粉尘涉爆企业安全风险专项评估整治方案》 的通知

各市场监管所，机关相关科室：

现将沔西新城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沔西新城工贸行业粉尘涉爆企业安全风险专项评估整治方案》的通知（沔西安委办发〔2020〕20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结合市场监管职责抓好落实。

附件：沔西新城工贸行业粉尘涉爆企业安全风险专项评估整治方案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沔西新城分局  
2020年3月11日

#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沣西安委办发〔2020〕20号

---

##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沣西新城工贸行业粉尘涉爆企业安全 全风险专项评估整治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新城安委会各有关成员单位：

现将《沣西新城工贸行业粉尘涉爆企业安全风险专项评估整治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3月9日

(联系人：张兵强 闫敏，电话：38020294，邮箱：851010141@qq.com)

# 津西新城工贸行业粉尘涉爆企业安全风险专项评估整治方案

近年来，新城持续开展了工贸行业粉尘涉爆安全专项整治，有效提升了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消除了一批安全隐患。但是，仍然存在个别街办、行业部门对粉尘涉爆工作不重视、对粉尘爆炸危害性认识不足、对所属行业领域涉粉防爆企业底数不清的情况；部分企业对粉尘涉爆安全整治工作不到位，事故隐患整改不彻底，规章制度不完善，防爆设施不配套，现场管理不到位，安全责任和粉尘清扫等制度不落实等问题。为巩固工作成果，有效防范粉尘爆炸事故发生，依据《粉尘涉爆安全规程》（GB15577）等有关标准规定和《国家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2018年工贸行业粉尘防爆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的通报》（应急厅函〔2019〕91号）要求，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巩固粉尘涉爆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成果，全面辨识粉尘爆炸风险，按照《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17版）》，深入排查治理粉尘爆炸事故隐患，建立双重预防长效机制，加大安全风险评估整治力度，彻底消除工贸企业粉尘涉爆作业场所各类重大事故隐患，有效防范和遏制较大以上粉尘爆炸事故发生。

## 二、工作领导小组

本次粉尘涉爆企业安全风险专项评估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如下：

组 长：新城安委办主任 闫民

副组长：新城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惠耀武

成 员：钓台街道办事处、高桥街道办事处、马王街道办事处、大王街道办事处、应急管理局、改革创新发展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沅西分局等各单位分管安全生产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新城应急管理局，办公室主任由惠耀武同志担任。

## 三、时间安排

从2020年3月开始至11月30日结束。

## 四、范围及重点

新城范围金属制品加工、木（纸）制品、粮食饲料和树脂等粉尘涉爆企业作业场所。

### （一）基础管理

1. 企业对粉尘涉爆危险场所风险辨识、评估和风险管控措施的制定及落实情况；定期开展粉尘涉爆专项检查，检查记录台账及落实闭环管理情况。

2. 企业粉尘涉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粉尘涉爆专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等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的落实情况。

3. 企业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的制定及应急演练情况。

4. 企业粉尘涉爆危险场所安全警示标志标识及防火标志设置情况。

## （二）现场管理

按照《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17版）》，全面整治四个方面十项重大事故隐患：

1. 建构筑物：粉尘爆炸危险场所设置在非框架结构的多层建构筑物内或与居民区、员工宿舍、会议室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距离不足。

2. 除尘系统：可燃性粉尘与可燃气体等易加剧爆炸危险的介质共用一套除尘系统，不同防火分区的除尘系统互联互通；干式除尘系统未规范采用泄爆、隔爆、惰化、抑爆等任一种控爆措施；除尘系统采用正压吹送粉尘，且未采取可靠的防范点燃源的措施；除尘系统采用粉尘沉降室除尘，或者采用干式巷道式构筑物作为除尘风道；铝镁等金属粉尘及木质粉尘的干式除尘系统未规范设置锁气卸灰装置。

3. 防火措施：粉尘爆炸危险场所的20区未使用防爆电气设施；在粉碎、研磨、造粒等易于产生机械点火源的工艺设备前，未规范设置去除铁、石等异物的装置；木制品加工企业，与砂光机连接的风管未规范设置火花探测报警装置。

4. 粉尘清扫：未制定粉尘清扫制度，作业现场积尘未及时规范清理。

## 五、任务分工

（一）按照省、新区安委办统一安排，新城应急管理局结合新城实际，负责组织对粉尘涉爆作业场所 20 人及以下金属加工和木（纸）制品、粮食饲料和树脂等粉尘涉爆企业的安全风险评估；新城各行业主管部门按照行业监管责任具体负责对本行业监管的粉尘涉爆企业评估反馈问题进行督办整改；相关粉尘涉爆企业按照企业主体责任对具体负责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

（二）各街道办事处负责协助新城有关行业管理部门加强辖区金属加工和木（纸）制品、粮食饲料和树脂等粉尘涉爆企业的安全监管，指导督促相关粉尘涉爆企业按照企业主体责任对具体负责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

## 六、工作步骤

（一）调查摸底阶段（3 月 27 日前）。各街道办事处要安排专人负责，认真对本辖区金属加工和木（纸）制品、粮食饲料和树脂等粉尘涉爆企业作业场所有关情况进行“全方位、无盲区”摸底统计汇总，务必于 3 月 20 日前将附件 1 报新城应急管理局。

（二）风险评估阶段（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新城安委办（应急管理部门）通过聘请专家或购买服务的方式，组织第三方安全中介机构按照责任分工对相关金属加工和木（纸）制品、粮食饲料、树脂等粉尘涉爆企业作业场所进行全面安全风险评估，对存在的风险隐患提出管控整改方案，形成专项评估整改报告。相关粉尘涉爆企业按照本方案任务分工的要求，务必于 6 月 20

日前报新城应急管理部门。

(三) 督办整改阶段(7月1日至9月30日)。新城有关行业管理部门严格按照《粉尘涉爆安全规程》(GB15577)等有关标准规定,针对评估报告反馈的问题和管控整改方案,负责监督本行业有关的粉尘涉爆企业进行全面彻底整改,各粉尘涉爆企业要严格按照《安全风险评估整改报告》的要求,制定整改措施及方案,积极实施专项整改。各街道办事处、行业主管部门在每季度末月18日前将附件2报新城安委办。

(四) 督查检查阶段(10月1日至11月30日)。新城安委办将成立督导组对各街道办事处和新城相关行业部门对粉尘涉爆企业安全风险评估整治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各街道办事处、行业主管部门要于12月1日前,将本辖区专项评估整治工作总结连同附将3报新城安委办。

## 七、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高度重视粉尘涉爆危害。本次粉尘防爆企业风险专项评估工作,省级、新区级有关部门将分别组织对涉及粉尘作业人数40人以上、20~40(含40)人的企业进行安全风险评估和督办整改。各街道办事处要务必要高度重视,成立粉尘涉爆企业安全风险专项评估整治领导小组,加强对评估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制定行之有效实施方案,明确目标,分解任务,将整治任务落实到每个责任部门、责任人,层层动员部署,广泛宣传发动,营造浓厚的整治氛围。要切实强化“红线”意识,深

刻吸取以往粉尘爆炸企业事故教训，提高对粉尘爆炸危害性的认识，把防范粉尘爆炸作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重点。

（二）开展评估整治，主动自查整改提高质量。各街道办事处、各行业主管部门要积极围绕评估报告中提出的问题隐患，组织专门力量督促指导企业进行整改。所有粉尘涉爆企业要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整改落实，确保安全风险隐患有效管控消除到位。

（三）加大执法力度，确保问题隐患整改到位。新城应急管理局要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紧紧围绕基础管理、建构筑物、除尘系统、防火防爆、粉尘清理等方面存在的十大重点问题和隐患，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严把执法检查、隐患整改等关键环节，做到监管执法台账“一企一档”，防止出现工作“死角”，实现闭环管理。凡是对粉尘涉爆企业漏统、漏管、漏查及企业因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隐患整治不彻底导致发生事故的，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四）夯实整治基础，提升本质安全机制建设。各街道办事处、各行业管理部门要坚持标本兼治，构建长效机制，将安全风险专项评估整治工作纳入到日常监督检查，融入到标准化建设、隐患排查治理和较大危险因素辨识管控等工作中，积极培育示范标杆企业。要在涉及铝镁等金属制品打磨抛光作业企业推广湿式除尘工艺，在有砂光打磨工艺的木制品加工企业设置火花探测报警和灭火装置，在人员密集作业场所采用“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等技术手段，积极引导企业开展技术攻关和工艺改造，严



格控制粉尘涉爆作业危险场所人数，从源头上降低安全风险。

- 附件：
1. 粉尘涉爆企业基础情况调查表
  2. 粉尘涉爆企业作业场所检查整改情况季度报表
  3. 粉尘涉爆企业安全风险专项评估整治工作情况汇总表

附件 1

## 粉尘涉爆企业基础情况调查表

填报单位：

上报截止时间：2020 年 3 月 25 日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涉爆粉尘种类	企业规模	员工总数	涉爆粉尘作业人数	法人代表		安全负责人	
							姓名	手机号码	姓名	手机号码

填报人：

电话：

填报时间：

备注：1. 所属行业：填写金属制品加工、木制品纸制品加工、农副产品加工、纺织品加工、煤粉制备、橡胶及塑料加工、烟草加工等。

2. 粉尘种类：可参考《工贸行业重点可燃性粉尘目录》，务必核查准确，填写铝粉、镁粉、锌粉、钛粉、木粉、纸粉、面粉、淀粉、糖粉、奶粉、血粉、鱼骨粉、纺织纤维粉、煤粉、橡胶塑料粉、烟草等。

3. 涉粉作业人数：是指可能受到粉尘爆炸伤害的最多作业人数。主要区域包括：存在粉尘爆炸危险的生产车间、除尘管道通过的建构物、与爆炸危险场所毗邻且未设置隔离设施的工作区域。

附件 2

## 粉尘涉爆企业作业场所检查整改情况季度报表

填报单位：

2020 年      季度

上报截止时间：季度末月 19 日前

序号	企业名称	涉爆粉尘种类	涉爆粉尘作业人数	检查发现的重点问题和隐患				重点问题和隐患是否整改完成				新城级部门是否进行了督导核查
				建构 筑物	除尘 系统	防火 防爆	粉尘 清理	建构 筑物	除尘 系统	防火 防爆	粉尘 清理	

附件 3

## 粉尘涉爆企业安全风险专项评估整治工作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

2020 年

上报截止时间：12 月 1 日

序号	2019 年底涉爆粉尘企业数量	新排查出涉爆粉尘企业数量	取缔关闭涉爆粉尘企业数量	停产整顿涉爆粉尘企业数量	限期整改涉爆粉尘企业数量	未完成十大重点问题和隐患整改企业数量	备注

填报人：

填报时间：



